

无辜的血

作 者 【英】 P. D. 詹姆斯
译 者 丁 路 王 珊
校 订 张 希

责任编辑 宋亦工
特约编辑 徐 静
装帧设计 古 棕

南海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天津静一胶印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 9.625 印张 198 千字
1991 年 5 月第 1 版 199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300 册

ISBN 7—80570—539—9/I·171

定价: 4.80 元



D·詹姆斯 著 丁路 王珊 译

无辜的血

双凉鞋。与这身漫不经心的便装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她如护身符般佩带的有意暗示金钱和地位的种种饰物。一只精巧的金表，三个颜色各异的维多利亚式戒指：艳黄的黄玉石、鲜红的红玉髓和浓绿的橄榄石。左肩上斜挎只意大利皮包。这种有意做成的装束上的差异是她矛盾心理的写照。在菲利帕的记忆里，8岁以前可以说是一片空白，私生子这一事实意味着没有众多无论是死是活的亲戚，更谈不上什么值得崇拜的显赫祖先，她对自己不光彩的出生一向漠然视之。她希望在仪表上弥补这些，显示出精明、能干、稍有点与怪的气质以引人注目，她讨厌流于俗套。

菲利帕的档案，干净簇新，摊放在韩德生小姐面前。隔着桌子，菲利帕能看到一份棕黄色的文件，她已从伦敦北区的公民咨询局弄到这份文件的副本，她之所以跑那么远，是因为在那里她不会被人认出。另外还有一份出生证申请表和一封她在5星期前，即18岁生日的次日写给户籍处索要申请表的信。信附在档案袋上，素白的信笺衬在棕黄牛皮纸袋上十分显眼。韩德生小姐翻弄着这些东西，没有马上说话，菲利帕想，一定有什么东西，可能是姓名、住址，或者是文件本身，使她略感不安，大约她从中认出了菲利帕的养父是莫利斯·帕尔弗雷。如果说哪个年龄稍长的社会工作者没有听说过莫利斯，那才怪呢！各种社会学的书源源不断地从莫利斯手中流出，不断地将他自己介绍给大家。不知韩德生小姐是否读过他的《律师指南：咨询的理论与技巧》，如果读过，不知在鼓励当事人树立自尊方面她受益如何。“当事人”——这个社会工作的术语，在莫利斯新发展咨询与形态心理疗法的差异的准确论证中，显得

异常重要。

韩德生小姐开口道：“或许首先我该向你说明我能为你提供哪些帮助，有些你已经知道，还是解释清楚好。1975年《儿童法》对有关出生记录的条文作了如下重要更改：凡被收养者已成年，即年满18岁，如果愿意，可向户籍处申请原出生证。在你被收养时，造了一份新出生证，而记载你现用名菲利普·罗斯·帕尔弗雷与原出生证关系的文件则保存在户籍处的秘密档案中。就是这份说明关系的文件，现在法律规定户籍处可以给你，如果你要的话。1975年《儿童法》还规定，1975年11月12日前，也就是该法规通过前被收养的申请人在取得该证明前，必须与法律咨询委员会会谈。理由是国会考虑使这些新的安排对以前的情况也适用。因为多年来其生身父母已放弃养育权利。而抚养人在收养孩子时则是以不告诉他们生身父母的姓名作为条件的。所以今天你来就是要我们共同考虑一下，你的这一要求对自己及他人所可能产生的后果。同时，这份说明文件，当然，得到它是你的权利，要以有益适当的方式转交给你。如果交谈后，你仍认为有必要，我可向你提供你的原名、亲生母亲，可能还有亲生父亲的姓名——但不一定准确，以及作出收养决议法庭的名称。另外再填一份申请原出生证的申请表。”

这套不知重复了多少遍的话她说得滚瓜烂熟。菲利普说：“还有获取出生证的标准费用是两镑50便士，不算贵，那份棕黄色文件里都有。”

“知道就好。我想问的是，你是否愿意说明，申请出生证的愿望始于何时。从时间上看，你是一满18岁就提出了

申请。这是一时的冲动，还是经过长久考虑？”

“1975年国会通过《儿童法》时，我就下了决心。那年我15岁，刚取得普通考试证书。当时想得不多，只想一到年龄就申请。”

“你对养父母谈过这事吗？”

“没有。我们之间沟通不多。”

“那你究竟是怎么想的？仅限于弄清亲生父母，还是想找到他们？”

“我只希望搞清我是谁。在出生证上留两个名字也未尝不可，也许还不止两个。通常私生子找到父母的希望很渺茫，一般父亲总是下落不明，而且我母亲又死了。不过起码要知道谁是我母亲，并由此得到父亲的线索。当然，他可能也已去世，但我想不会，无论如何我相信他还活着。”

菲利帕是个好幻想的姑娘，通常她的想象多少总滋生于现实，唯有这次不同。她也记不得为何一开始自己就将故事的背景安放在19世纪，而且在得知她生于1960年时仍执拗地不肯将想象移到现代。明知年代不符，与真情相悖，却摆脱不了。这梦幻像是古老的宗教仪式，令人熟悉亲切，虽说荒唐，却被视为某种真理的见证而执著地追求在想象中。她的母亲，一位身材窈窕的姑娘，身着维多利亚时代侍女服，金色秀发高高盘起，圆帽上飘垂下两条长飘带，倚靠着玫瑰园的篱笆。她的父亲，一位天神般的男人，身着全套晚礼服，跨过阳台，走下大道，穿过喷泉。落日余晖洒满草坪，几只孔雀展示着美丽的羽毛，夕阳中，两个身影溶化一起。黑色的头俯向金色的。

“亲爱的，亲爱的，我不能让你走，嫁给我吧。”

“噢，不行，您知道我不能这样做。”

几乎每晚入睡前，这醉心的一幕都浮现在黑暗中，随着飘落的玫瑰花叶，她沉入梦乡。最初的幻象中，父亲身穿猩红色镶金边的制服，胸前是一排排扣子，腰间的佩剑铿锵作响。随着年龄的增长，幻想中的人物又有了不同的身份，诸如年轻的士兵、围猎中勇敢的骑士、贵族学者等，但内容依故。

一滴水珠顺着黄色花瓣缓缓滑向桌面，菲利帕着迷地盯着，唯恐它落下来。思绪飘得太远了，韩德生小姐又在讲话，她打起精神凝神聆听。

“你母亲是干什么的？”

“做饭。”

“你是说她是厨师？”或许意识到这句话可能含有贬义，她又加问道：“这是她的职业吗？”

“她给丈夫、客人和我做饭。养母是本地少年法庭法官。我想她干这个是为取悦我养父。他认为女人应有社会职业，当然，这得以不影响他的生活舒适为前提。好在烹调是她的爱好。虽说她只上过烹调夜校，没受过正规训练，但完全可与厨师媲美。婚前她是养父的秘书。我的意思是烹饪只是她的爱好，兴趣。”

“你和你父亲倒满有口福。”

大概以这种轻松的口吻谈论保护人可使她于无形中松弛紧张的神经。菲利帕目不转睛地盯着法律咨询员，竭力从她的话语中汲取勇气。

“是的，我们俩都很馋，我们都好狼吞虎咽，所幸的是不发胖。”

她认为她说的“馋”是指某种生活情趣，而不是乱吃一通，因为他们都好美食；而且对美味佳肴的喜好也能间接证明她和养父的生活态度：人可以放纵，而不一定非要为放纵付代价。贪食不同于性欲，除危害自己身体，殃及不到他人。她总能从对食品、饮料的鉴赏中获得快感，就是莫利斯，这个自封的环境决定论者也不得不承认，靠鼻子从各种酒中分辨出波尔多红酒的本领是难以传授的。对酒的品评本领足以证实她的遗传基因中有品尝能力。记得17岁生日时，莫利斯为她举办了个家宴，桌上有3瓶盖主酒名的酒。她忘记当时希尔达也在场，希尔达当然会参加这种生日宴会，但在记忆中只有她和莫利斯独自过的生日。莫利斯说：“告诉我你欣赏哪种，别管那些词藻华丽的说明，凭感觉说。”

她以自己独特的方式品尝，先喝点水，再呷口酒含在嘴里，然后勇敢地直视着莫利斯闪烁着挑战光芒的炯炯眼神。

“这种。”

“为什么？”

“不知道。我最喜欢它。”

可他要的是经过考虑的评价。于是菲利普又说：“也许是我无法分开它的香与味。色香味三位一体，含在嘴里很惬意。”

她对了。答案总是非对即错，这次测验她成功通过。莫利斯对她的评价又提高一级，他不能不看重她，也不能打发她走，撕毁收养书。更主要的是她能以自身证明他的选择是正确的，体现出他花的钱的价值。那天希尔达在厨房

忙了好久，自己几乎一口没吃，只是不停地上菜，不安地瞧着他俩大吃大喝，直吃得杯盏狼藉。

韩德生小姐又问：“你对收养有什么不满吗？”

“没有，我很感激。我是幸运的，我不认为我能忍受穷人家的生活。”

“即使人家爱你，你也受不了吗？”

“我看不出为什么要爱我，我并不特别可爱。”

毫无疑问她受不了贫穷，和穷人家的养父母她肯定处不好。各种不好闻的气味：自己的大小便，饭馆外腐烂的遗弃物，汽车颠簸时无意撞在她身上的母亲怀中婴儿的尿布味等等，都能引起一阵莫名的战栗。当记忆像探照灯的光束射进她内心深处时，那里常闪现出几个清晰的片断：儿童喜剧中五彩缤纷的色彩，一些边缘硬得像石头块似的物件，一些长久沉睡在黑暗荒漠中的场景，像其它孩童一样，在这些回忆中没有时间地点，也没有爱。

“你爱养父母吗？”

爱，这是个最常用，然而也最无价值的词。她指的是哪种爱呢？海洛伊丝与阿倍拉·艾玛与顿特烈、简爱与罗切斯特，以及安娜与渥伦斯基，即使在异性爱的狭窄内涵里，爱也只是任人臆断。

“不，不爱。我也不认为他们爱我。不过我们相处融洽，这样很好。我觉得这比和那些为你所爱却又无法相处的人一起生活好多了。”

“可能如此。关于收养情况和亲生父母，你听说过多少？”

“只有养母告诉的一些。莫利斯从不谈这些。我的养父

莫利斯·帕尔弗雷是大学讲师、社会学家，能用英文写作。他的前妻和3岁儿子死于车祸，她开的车。9个月后他和我养母结婚。很快发现她不能生育，于是找到了我。他们领养了我，半年后向郡法院申请办理了收养证。这一切都是私下安排的，不知为何新法规认为这不合法，我看倒合情合理，我确实没有什么可抱怨的。”

“对于成千上万的孩子和他们的收养者都很好，可是有危险。我们不愿再回到一排排孩子躺在育儿院里，由收养者任意挑选的年代去。”

“我不明白为什么不行。依我看，这是唯一合乎情理的办法，只要孩子还小，不懂事就行。养只猫狗也是这样。如果你需要个小宝宝，碰巧又看上了某个孩子，你就能对他慢慢产生感情。如果我要收养——当然永远不会的，我不要社会福利人员帮我挑选。我也不会像神经不正常的女人的那样随心所欲，合不来就把孩子退回去，也不经过社会福利部门办手续。您想，除了需要，还能有什么其它领养孩子的理由呢？”

“也许想给孩子安排条好出路。”

“您是说以给孩子安排出路来换取精神上的满足吗？这不是一码事。”

当然，韩德生小姐不想费口舌驳斥这种谬论。社会工作的理论并没有错，但争辩这些也没有意义，律师是新型传教士，是无信仰者的牧师，需要忍耐。她只是笑笑，继续问道：“关于你的出身他们说过什么吗？”

“只说过我是私生子。我养父的前妻出身贵族，是伯爵女儿，在威尔特郡的彭林屯庄园长大。我想我母亲是那里

的侍女，生下我后就死了。没人知道我父亲，很明显他不是庄园的仆人，仆人圈里是保不住密的，应该是位客人。8岁前有两个地方我记得很清楚，彭林屯的玫瑰园和图书馆，我想我父亲，我的亲生父亲可能就和我在一起，莫利斯的前妻死后，大概是一名上等仆役，安排我和他见的面，这些莫利斯都缄口不提，是养母说的。莫利斯之所以收养我，就因为我是女孩。除了自己儿子外，他不愿让别的男孩用他的姓，儿子是否是他的血统对他来说很重要。”

“这可以理解，是不是？”

“当然，这正是我此行的原因，知道亲生父母对我同样很重要。”

“我承认对你很重要。”

她俯首翻着档案，各种文件窸窣作响。

“你的收养的日期是1969年1月7日。当时8岁，够大的了。”

“他们一定觉得带个大孩子比弄个婴儿夜里睡不好觉要强得多。我的身体和智力情况从表面就可一目了然，婴儿就不同了。虽然要经过严格体检，但智力方面不能保证。莫利斯受不了一个傻孩子的拖累。”

“这是他告诉你的吗？”

“不，我自己想的。”

在她幼年的记忆中，关于过去唯一能肯定的是：她来自彭林屯。那儿有芳香四溢的玫瑰园，印象更深的是17世纪风格的伦恩图书馆。记得她曾站在那宽敞的大厅里，高高的天花板色彩斑斓，可爱的天使轻盈地飞翔。吉本斯·雕大师的杰作，一排排书橱肃穆地站立着，鲁比利亚克

半身塑像，荷马、但丁、莎士比亚、密尔顿神态各异静静地坐在书架上。矮小的她站在一张巨大的地图桌旁，捧着一本又大又厚的书，手腕压得酸疼，生怕书掉下去。可以肯定，她真正的父亲和她在一起，听着她的大声朗读。菲利帕毫不怀疑她曾住过彭林屯，甚至有时她竟想相信伯爵就是生身之父。不过不太可能，如果真是这样，伯爵定会知道，而且绝不会将她赶走，会让她悄悄地不惹人注意地长到18岁。因而这一假设不能成立，还是原来的想象比较可信——贵族客人与侍女间的风流韵事。不管怎么说她无法重返彭林屯考证，它现在的主人是个阿拉伯人，庄园已改造成讨厌的穆斯林城堡。不过12岁那年，她曾在威斯穆斯特的参考书库里找到一本介绍彭林屯的书，其中有关于图书馆的描写，附有照片。菲利帕的记忆得到证实，彩绘的天花板，吉本斯的雕刻和鲁比利亚克的塑像，一切都相吻合，当然，还会有一个手腕酸痛的女孩捧着书站在地图桌旁。

菲利帕已经厌烦，几乎听不进韩德生小姐的各种提问，即使这罗嗦的咨询是应该的，韩德生小姐问的也太多了。况且这套程序纯粹是种负担，法定的负担，是那些动了恻隐之心的立法者为拯救他们的良心而精心设计的，这丝毫动摇不了她寻父的决心。无论时间过去多久，他难道能不欢迎女儿的归来吗？她并非空手而归，敬献在他脚下的是剑桥大学的奖学金。

她再次将思绪拉回到现实：“我看不出这种法定咨询意义何在，您是想说服我不寻找父亲吧？真不清楚立法者到底是如何看待此事，为什么要在给予权利的同时又通过官

方途径加以阻拦？连国会都要糊涂了。”

“国会是要求被收养人慎重考虑此举的后果，对本人、养父母及亲生父母可能产生的影响。”

“我考虑过。对已去世的母亲谈不上什么伤害。至于父亲，我不想使他难堪，我只希望知道他是谁，或者说，他过去是个什么人，仅此而已。当然，如果他还活着，我想见见他，我不会突然闯进某个家庭宣布我是主人的私生子。养父母么，我想不出有什么牵连。”

“先和养父母商量一下是不是更明智礼貌些？”

“有什么可商量的？这是法律赋予我的权利。”

当晚，菲利帕在家中回想起咨询全过程时，怎么也想不起韩德生小姐将她苦苦寻找的文件递给她时的情景，她肯定说了什么，是什么呢？“好吧，这就是你寻找的真相。”这种说法不免有点装腔作势，不符合她虔诚的护法者形象，但她总归是说了些什么，总不会一言不发地将文件默默递给她吧？

当事实终于呈现在眼前时，她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出现在文件上的名字是两个，不是预期中的一个：玛丽·杜克顿、马丁·约翰·杜克顿。这肯定是官僚主义的糊涂所致。这两个名字如此陌生，唤不起回忆的波澜，激不起大功告成的喜悦，无法使忘却的一切复苏，一定是什么地方不对头了。

“一定是他们发现我母亲怀孕后就把她嫁出去了。”菲利帕没意识到自己的声音有多响，自顾自地说下去，“很可能是个仆人，他们在彭林屯多少代都惯于这么干。没想到我是在母亲死前被收养的，一定是她知道自己快不行了，要

把我安排妥当。当然，如果她在生我之前结婚，她丈夫就会登记为我父亲，名义上我就成了合法子女。她能有个丈夫倒是好事，马丁·杜克顿肯定婚前就知道她有孕在身，临死前她会将真相告诉他。好吧，下一步显然该去找马丁·杜克顿。”

菲利帕抓起背包，伸手握别，韩德生小姐又说了些什么，她只听到她今后还可以帮忙，要与养父母商量，要是寻找父亲得经过中间人等等。唯有最后的几句话拨动了她的心弦。

“我们都需要有些幻想才能生活，有时放弃幻想会非常痛苦，不在令人兴奋的新的幻想中重生，就是某种意义的死亡。”

直至今时，菲利帕才第一次感兴趣地审视她的眼睛，第一次将她视为一个女人，她的眼底藏有一抹神色，不仔细端详会误认为怜悯。

2

1978年7月4日傍晚，菲利帕像上次那样，将申请表及支票装入一个有邮票、地址的信封寄出。虽说养父母从不过问她信件往来，她也不希望信箱里赫然出现一封有官方机构落款的公函。她焦急地等待着，坐卧不安，紧张烦躁，为了不引起希尔达的疑心，便成天泡在外面。双手插在夹克衫兜里，一遍遍沿着圣·詹姆士公园湖畔转悠，反复计算复信日期。的确，官方机构办事效率之慢是众所周知，但这事也太简单了，全部手续就是核对一下记录。况

且新法规 1975 年才通过，也没多少需办理的申请。

整整一星期后，7 月 11 日星期二，熟悉的信封终于出现在门前脚垫上。菲利普急忙拾起信跑上楼，在楼梯上喊了声莫利斯，说没他的信就冲进了房间，然后持信奔到窗前，似乎她的视力突然减弱，需要更强的光线。崭新硬实的出生证比上次看到的说明文件气派多了。

也许是更名换姓的时间太长了吧，一时间菲利普总觉得跃入眼帘的几行字与己无关：罗斯·杜克顿，1960 年 5 月 22 日生于埃塞克斯郡，塞文金斯市，班克罗夫特·加登街 41 号。父亲，马丁·约翰·杜克顿，职员；母亲，玛丽·杜克顿，家庭妇女。

这么说，她生出前他们就离开了彭林屯。这倒无所谓，出乎意外的是他们居然迁到了离威尔特郡那么远的地方。也许他们想割断与以往的联系，避开流言蜚语，忘却一切；也许谁帮马丁·约翰·杜克顿在埃塞克斯找了份工作；或许埃塞克斯是杜克顿的家乡。菲利普非常想知道这位随和的冒牌父亲是何许人，对她母亲是否和善，希望自己能喜欢或至少尊重他。也许他还活着，仍住在班克罗夫特·加登街 41 号，再度结婚并有了自己的爱子。光阴荏苒，已然 18 年。渴望了解一切的愿望促使菲利普用屋里的分机要通了利物浦车站的电话。答复是塞文金斯并不远，就在东郊干线上，高峰时间 10 分钟一次车。菲利普没等吃早饭就动身了，要是来得及可以在车站喝咖啡。

上午 9 点 25 分自利物浦站开的车上几乎没人，时间尚早，避开了乘车高峰。菲利普坐在车厢角落向外眺望。随着有节奏的车轮撞击声，火车驶过伦敦东郊扩建的市区。沿

线两侧建有一排排色彩单调的青砖房，修缮过的房顶上高高耸着电视天线；远处溟蒙烟雨中，一座座兴建中的高楼踞踞可见；一处旷地上，高高堆着的汽车残骸闪着寒光，旁边是气氛相宜的遍布十字架的郊区墓地；一座油漆厂；一片贮气罐；金字塔似的渣石堆和煤堆散布在轨道旁；荒芜的土地杂草丛生；绿色的坡地之上是些郊区花园，草坪上点缀着工具棚和晒衣绳，孩子们在玫瑰和蜀葵中荡着秋千——这就是东郊，荒芜杂乱的土地，却美其名曰：玛丽兰，森林之门，庄园公园等。对于菲利普，这里如同格拉斯哥和纽约远郊一样陌生遥远，过去 10 年中她从未涉足过。

学校同学也没人住伯丝·格林以东，有几个人自称有几间房子位于离小白教堂路不远的破坏殆尽的乔治亚广场上，在那片塔楼和工业废地中他们处处流露出一种外来文化优越感和激进意识。当火车哐当哐当穿过这片肮脏凌乱未治理过的区域时，蛰伏于心底深处的记忆渐渐复苏，眼前生疏单调的景象仿佛有几分熟悉，当然，这绝非她来过这里。或许，这飞快逝去的景象是每座大城市贫民窟中所共有的，这种典型的沉闷单调与记忆存储中被遗忘的某和描述、某张图片、新闻报导或电影片断搅和到一起，产生了似曾相识之感。就像谁都曾住过这里，谁都有这样一部分死气沉沉、荒无人烟的图形潜藏在意识中。

塞文金斯车站没有出租车，菲利普向检票员打听路，他指点她沿大街一直走，向左拐进教堂路，路的右侧第一条街就是班克罗夫特·加登街。这条大街一侧是铁路，另一侧是条小商业街，街上是一排排上面住家，下面做店铺的小楼，有一个自动洗衣店、书报亭、水果摊和超级市场，市

场的出口处已有人排队。

蓦然间，菲利帕的脑海中浮现出一个生动的画面，这决非臆想，记忆中的声音、气味以及难忘的痛楚都清晰异常。就是这样一条街，一个女人推着婴儿车，蹒跚学步的她，抓着车把手跌跌撞撞地跟在小车旁。石子路面闪着晶莹的光点在转动的小车轮下伸展，越来越快，她热乎乎的小手紧抓着湿漉漉的把手，生怕跟不上跌倒在闪亮的红色汽车轮下。突然她听到一声吼叫，随着小脸上挨了狠狠一击，胳膊几乎被揪脱臼，那女人重新把她的小手按到车把上。记得她叫那女人阿姨，梅姨。这会儿居然能想起那女人的名字，真不可思议。还记得车里的小孩戴着红线帽，脸上糊满鼻涕和巧克力，让人厌恶。那肯定是在冬天，结冰的路面闪闪发光，水果店挂着一串彩色灯泡，梅姨停下来买鱼，粘糊糊的鲱鱼瞪着红眼睛，鳞片闪着银光，周围全是熏鲑鱼的味道。好像就是这条街，只不过少了鱼店。菲利帕在积着一洼洼雨水的石子路面上寻找着，真是这条街吗？还是像刚才似的，是触景生情的又一个想象？

拐进教堂路，从灰暗的商业街踏入了浓荫遮盖的住宅区。狭窄的街道蜿蜒曲折，法国梧桐挺拔舒展。几百年前。这条小径可能真通向乡村教堂。只是教堂早已拆毁，或在二次大战中炸毁，此时远望所见的是座施工粗劣，好像是合成砖结构的尖塔。高踞塔顶之上的不是肃穆的十字架，而是风标，这座建筑功用的混乱不言自明。

班克罗夫特·加登街的道路两边是一眼望不到头的屋檐相衔的房屋。每座房前都有条小径伸向街面。原来的铁栅栏不见了，只剩一道低矮的砖墙。房前的凸窗都是方形。